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转换结果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以及《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9年12月30日起至2020年2月10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0年2月11日表决通过，自2020年2月11日起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2月12日发布了《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及《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型份额转换与变更登记的公告》等相关文件，本基金转型选择期结束后实施转型，份额转换基准日为2020年3月18日。份额转换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础份额（以下简称“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基金代码“160217”）的场内份额、本基金优先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互利A”，基金代码“150066”）、本基金进取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互利B”，基金代码“150067”）转换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登记在册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转换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现将转换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转换结果

转换前份额	转换前份额数量（份）	转换前份额净值（元）
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外份额	106,072,230.88	1.1462
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内份额	414,715.00	1.1462
互利A份额	2,640,613.00	1.0062
互利B份额	1,131,692.00	1.4729
转换后份额	转换后份额数量（份）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	4,187,052.00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	106,072,230.88	

注：互利A份额（或互利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转换而来的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取整后的余额计入基金财产。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

险。

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基金份额变更登记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查询经登记机构确认的转换后的基金份额。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2、2020 年 3 月 20 日（含）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含）期间，持有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进行场内赎回，或进行场外开户和跨系统转托管从而将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转换为场外份额。

3、《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三个月后将关闭场内赎回、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业务。原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场内基金份额，将转登记至本基金管理人开办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上。届时仍持有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需根据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对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重新确认与登记，此过程即为“确权”，确权完成后，此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进行场外赎回等业务。

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0 日